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MH HOLDINGS LIMITED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37)

**有關實施解決不發表意見之
行動計劃的季度更新資料**

茲提述德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5年4月29日刊發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4年報**」）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5月29日內容有關不發表意見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4年報及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提供有關實施解決不發表意見之行動計劃（「**行動計劃**」）的季度更新資料。

1. 董事財務支持

潘先生（為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已於2025年3月1日向本公司提供一筆1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以支持及資助本公司的日常營運。

2. 公司擔保責任

本公司為違約借款提供的擔保金額為約4,076,000新加坡元，乃由前董事Loh醫生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而Loh醫生已同意並開始透過其自有個人資源清償違約借款，且同意在符合若干條件的情況下，不會向本集團提出索償或採取任何行動。

截至本公告日期，據公司所知，違約借款已由Loh醫生實質償還，而違約借款金額約為424,000新加坡元。儘管Loh醫生與本公司之間尚未訂立正式協議，但本公司一直與Loh醫生積極商討完成條件。董事會仍樂觀認為，該協議可於2025年底前達成。

3. 與受讓人磋商

經受讓人與本公司積極磋商後，受讓人同意延長還款期至2027年6月30日，年利率為1%。

本公司仍在與受讓人磋商協定可行的清償計劃，以償還受讓債務，例如配發及發行本公司的新股份、債權證或票據。

4. 經營成本改善

由於成功推行具成本效益的措施，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成本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111,000港元大幅減少約59.5%至約4,500,600港元。

本公司將不時積極監察其經營成本及提高其資產使用效率。

5. 資本重組及融資方案

本公司目前正在進行資本重組，並於2024年11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截至本公告日期，將向開曼群島大法院提交尋求頒令確認股本削減的呈請的準備工作已接近完成。待完成後，該呈請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送交開曼群島大法院存檔。

完成股本削減可為本公司日後集資提供靈活性，例如發行本公司債券、票據或新股份，以及上述債務清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7日之公告。於2025年6月27日，本公司與Tse's Finance Limited 訂立貸款協議，貸款金額為2,000,000港元，年利率為7%。經考慮本集團之條件及短期財務需要以及貸款協議之條款，本集團認為該利率為本集團可獲得之最佳利率水平，而本集團有能力以低違約風險償還與Tse's Finance Limited 訂立之貸款。

董事會將繼續盡最大努力實施行動計劃，以盡快解決不發表意見。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實施進度的任何進一步更新刊發進一步公告，直至不發表意見獲解決為止。

承董事會命
德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潘俊彥

香港，2025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潘俊彥先生（主席）、李宗舜先生（副主席）、崔晗先生及鄧浩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穎楠先生、楊博文先生、莊瑋珊女士及陳小密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概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且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rmhhholdings.com.sg>刊載。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